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4-53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安排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3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3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23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

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2。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成员。

8、会议地点：河北省武安市 2672 厂区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30 日（正常工作日），8:00~11:30, 14:00~17:0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武安市 2672 厂区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河北省武安市上洛阳村北（2672 厂区）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办

邮政编码：056300

联系电话：（0310）5792011、5792465

传 真：（0310）5796999

会务常设联系人：王艳、王新伟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78”，投票简称为“铸管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委托指示对议案投票。如无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